

# 北京京仪自动化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北京京仪自动化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京仪装备

股票代码：688652

### 信息披露义务人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安徽北自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住所/通讯地址：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龙山街道华山路商业街 5#楼 201 室 3-1-6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减持

签署日期：2025 年 6 月 5 日

##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为《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准则 15 号》）及其他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写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合伙协议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证券法》《收购管理办法》《准则 15 号》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北京京仪自动化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四、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北京京仪自动化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	- 4 -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	- 5 -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	- 7 -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	- 8 -
第五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	- 10 -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	- 11 -
第七节 备查文件 .....	- 12 -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	- 14 -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 .....	- 14 -

##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报告书中作如下释义：

上市公司/公司	指	北京京仪自动化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安徽北自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本报告、本报告书	指	北京京仪自动化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次权益变动	指	信息披露义务人减持后持股比例触及 5%的整数倍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准则 15 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安徽北自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	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龙山街道华山路商业街5#楼201室 3-1-6
成立日期	2016年05月30日
经营期限	2016年05月30日至2046年05月29日
注册资本	人民币28,900,000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	于浩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200MA2MWRY56P
通讯地址	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龙山街道华山路商业街5#楼201室 3-1-6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股权投资，投资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主要负责人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和地区永久居留权
于浩	执行事务合伙人	男	中国	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否

				凉水河二 街 8 号院 14 楼 A 座	
--	--	--	--	----------------------------	--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持有、控制境内外其他上市公司 5%以上发行在外股份。

###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系信息披露义务人根据自身资金需求减持公司股份。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十二个月内增持或减持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

根据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北京京仪自动化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5-008），信息披露义务人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 1,680,000 股，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除上述尚未实施完毕的减持计划以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暂无其他增持或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若未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 一、本次权益变动前持股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 25,702,47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5.30%，均为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于 2025 年 5 月 22 日至 2025 年 6 月 5 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502,4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30%。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数由 25,702,476 股减少至 25,200,076 股，持股比例由 15.30% 下降至 15.00%，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9 号——〈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十三条、第十四条的适用意见》的规定，本次权益变动后导致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股份占公司已发行股份的比例触及 5% 的整数倍。

#### （一）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股份种类	变动日期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安徽北自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集中竞价	人民币普通股	2025 年 5 月 22 日~2025 年 6 月 5 日	55.01~56.13	502,400	0.30%

####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变化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权益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持有股份	25,702,476	15.30	25,200,076	15.0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	25,702,476	15.30	25,200,076	15.00

份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三、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是否存在任何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等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本次权益变动所涉股份不存在任何其他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情况。

## 第五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除本报告书披露的减持信息外，自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六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存在通过询价转让方式减持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种类	交易方式	转让数量 (股)	转让比例	转让日期	转让价格 (元/股)
安徽北自投资管理 中心（有 限合伙）	人民 币普 通股	询价 转让	3,197,524	1.90%	2024/12/18	46.15

除上述情形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次权益变动发生之日起前 6 个月内不存在其他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 第七节 备查文件

### 一、 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 2、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其身份证明文件；
- 3、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本报告书。

### 二、 备查文件置备地点

本报告书及上述备查文件备置于上市公司证券部，以供投资者查询。

##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章）：安徽北自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签章）：于浩

签署日期：2025 年 6 月 5 日

## 附表

###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北京京仪自动化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北京市
股票简称	京仪装备	股票代码	688652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安徽北自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龙山街道华山路商业街5#楼201室3-1-6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持股比例被动减少）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p>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p> <p>持股数量： 25,702,476 股</p> <p>持股比例： 15.30%</p>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p>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p> <p>减持数量： 502,400 股</p> <p>减持比例： 0.30%</p>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p>时间： 2025 年 5 月 22 日至 2025 年 6 月 5 日</p> <p>方式： 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p>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形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页无正文，为《北京京仪自动化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之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章）：安徽北自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签章）：于浩

签署日期：2025 年 6 月 5 日